

關於中國歷史分期的問題

翦

伯

贊

親愛的朋友們：我很高興我有機會來訪問我們的鄰邦你們的偉大的祖國，並且在這次訪問中能够和日本的史學家見面。現在請允許我代表新中國的史學家向你們表示我們真誠的親切的像兄弟一般的友誼。

爲了增進我們在歷史研究方面的相互了解，現在我想把解放以後幾年來新中國的歷史科學的情況簡單地介紹一下。

解放以後的幾年來在中國歷史研究方面，提出了許多新的問題，現在我只想說到其中的一個最主要的問題，這就是中國歷史分期問題。

正像日本史學家所熟知的，中國過去的史學家對於中國歷史的分期，一般都是按照朝代進行斷代、換句話說，就是按照政治上的表面現象、作爲劃分歷史時期的準則。顯然，用政治上的表面現象來劃分歷史時期，是不可能接觸到歷史的真實內容的。爲了正確的了解中國歷史的發展，我們以爲必須研究中國歷史上各時期生產力發展的歷史、研究因爲生產力的發展而引起的生產關係的變化這些最基本的問題，只有這樣我們才能從政治的表面現象的背後發現歷史過程的客觀規律性，才能綜合地全面地闡述和解釋中國歷史發展的整個過程。爲了這樣的目的，新中國的歷史學家很自然地就提出了中國歷史上各時期的社會性質問題，提出了按照社會性質來討論中國歷史的分期問題。

先說中國古代史的分期問題。

在對中國古代史的研究方面，中國的史學家肯定人類所經歷過的社會發展的各種形態或各個歷史階段，同樣是在中國存在過的。在中國存在過原始公社制、奴隸制、封建制，而且在外國資本主義侵入中國以前，在中國封建社會內的商品經濟中也自發地孕育着資本主義因素的萌芽，如果沒有外國資本主義侵入，中國的歷史，也會緩慢地走向資本主義社會的。因此，在討論中國古代史分期問題中碰到的問題，不是這個或那個歷史形態或歷史階段在中國史上存在或不存在的問題，而是這些歷史形態或歷史階段的起迄問題。其中最主要的是奴隸制向封建制過渡的時間和條件問題。

從奴隸制向封建制過渡的時間和條件問題，對於中國進步的歷史學家來說並不是一個新的問題，而是二十幾年前就提出來的問題，有很多日本的史學家，在過去也參加了這個討論並表示了他們的意見。但一直到現在這個問題還存在着各種不同的看法，還沒有獲得解決，要解決這個問題，尙有待於繼續作更深入的研究和討論。

關於這一問題，爭論的焦點是在公元前十一世紀到八世紀的西周社會是封建社會還是奴隸社會。有一種主張認為奴隸制在殷代已經結束，西周已經是封建社會的初期，另一種主張說西周還是奴隸社會，而把春秋戰國時代作為奴隸制向封建制過渡的時期。但這兩種說法都還沒有被大家普遍接受，現在中國的史學家正在對殷周歷史作進一步的深入研究來繼續討論這個問題。

主張西周是奴隸制社會的史學家認為西周還沒有出現鐵製工具，因而不可能在生產力中引起巨大的變革從而不能產生封建社會。但主張西周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則認為這是一種純工具論，判斷一個社會是奴隸制還是封建制，不僅僅在於有鐵無鐵，同時也要注意生產關係的變化。因為同樣的生產工具可以具有本質不同的兩種社會屬性。

主張西周是奴隸制的史學家認為左傳定公四年記載的「殷民六族」、「殷民七族」、「懷姓九宗」都是奴隸，以此作為西

周是奴隸社會的證據之一。主張西周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又引據左傳隱公六年的記載，認為「懷姓九宗」不是奴隸而農民。（隱公六年翼九宗五正、頃父之子嘉父、逆晉侯於隨、納諸鄂、晉人謂之鄂侯。）

主張西周是奴隸制的史學家，引據周書多方篇周公對殷遺民說，「今爾尙宅爾宅畋而田」，認為這些田宅不是奴隸所有，只是歸他們使用。主張西周是封建制的史學家，不同意這種說法，認為奴隸根本不能繼續保有自己的田宅，「多方」「多士」二篇是針對殷商亡國貴族奴隸主說的。

主張西周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引據詩經大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又引據詩經臣工「命我衆人，庀乃錢鎛，奄觀鉅芒」，認為西周的生產者已經有了自己的勞動工具和實際上屬於他們的土地，他們以一部分時期在自己使用的土地上從事生產，而以另一部分時期在領主土地上生產，這種直接生產者的被搾取形態，已經是封建社會的被搾取形態。主張西周是奴隸社會的史學家，則認為「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所指的私田，是做詩的田官的私田。至於「命我衆人，庀乃錢鎛」兩句，則是國王對田官們講的意思是「叫農人們調整好田官們所管理的耕具」。

主張西周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引據考古工作者發掘了一五〇——一六〇個西周的墓葬中，僅僅發現三個墓葬裡有六個殉葬的人，以此證明商周有不同的上層建築，因而商周有不同的經濟基礎。主張西周是奴隸社會的史學家，則認為安陽的商墓是商代帝王的墓，而上面所說的周墓，不是周代帝王的墓，身分不同，不能相比。

主張西周是奴隸社會的史學家，認為西周的宗法制度，實際上是一種家長制，是氏族制的殘餘，主張西周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則以為這種制度是和封建生產關係分不開的，是封建社會的上層建築。

總之關於這個問題，意見很紛歧，究竟西周是奴隸社會還是封建社會，尙在科學的討論階段。只有當我們掌握了更多的史料時，才能有根據地斷定西周的封建生產關係是否已經佔統治地位，或者他還是奴隸制社會中的一種結構，也才能斷定殷周之際的變革，是僅僅把奴隸制的基礎震撼了一下，或者是對封建制的確立有了決定性的意義。然而我們現在所掌握的有關西周時代的史料，包括解放幾年來我們在安陽·輝縣·洛陽·鄭州等地新發現的地下文物在內，還是十分不夠。

這是日本的史學家所熟悉的，我們所掌握的西周的史料，一部分是中國的古典文獻，如「易經」、「書經」、「詩經」等，另一部分是保留在周代青銅器物上的銘刻，還有一部分是出土的周代實物。在這些資料中主要的依據是古典文獻上的資料，特別是一部「詩經」。

然而對於「詩經」中的詩歌的時代性有不同的意見，對詩歌解釋上也是各執一詞。此外對於許多極其重要的社會經濟名詞，如像「農夫」、「隸農」、「黎民」等名詞所內含的實質，即他們究竟是指的奴隸、農奴，還是自由人，中國的史學家也沒有一致的意見。許多其他的名詞，如公田、私田，亦復如此。因而對這個問題的解決，一方面有賴於新地下的史料的發現，另一方面則有賴於對古典文獻作更深入的研究。

三

在中國古代史研究方面除了西周社會性的爭論以外，還有個別的史學家主張秦漢還是奴隸社會而把黃巾起義和後來遊牧民族侵犯中國所引起的漢帝國的崩潰看作是封建割據的開端和封建生產關係取得勝利的表現，而認為奴隸制向封建制的過渡在公元第二三世紀。

這種主張者認為在秦漢時期，國家的和私人的奴隸很多有很多數量的奴隸被利用在手工業・礦坑・鹽場・貿易・建築・牧畜・搬運上，還可以找到在農業上利用奴隸的證據，但他們承認構成農業生產基礎的不是奴隸，而是農民。他們認為史記漢書和後漢書上所指的農民，不是封建社會內的農民，而是奴隸社會內的公社社員，因而這些農民之論為奴隸，不是由於封建剝削而是由於奴隸制瓦解公社的結果，從而他們對於兩漢統治者釋放和禁止虐殺奴婢的詔令以及王莽改制，都解釋為奴隸主為了緩和和奴隸的反抗。

主張秦漢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認為從戰國時期以來，土地已歸地主個人私有，到秦代「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地」。到兩漢時代很多大地主利用貧者作為傭耕而大事封建擄取，故秦漢時代的主要的生產方式已經不是奴隸制，而是封建制。這

種主張者並不否認在秦代和兩漢時期有大量官私奴婢的存在，但他們認為這一時期的奴婢已經不同於奴隸社會的奴隸，只是殘存在封建社會中的奴隸制殘餘。而且奴婢的數量在當時人口總數中所佔的比例，是極其微小的，同時奴婢的主要來源不是像奴隸社會的奴隸一樣是戰爭中俘虜的外族人而是本族的貧窮人民。這些貧窮人民不是公社社員，而是必須把自己土地上的收穫物的一半當作地租繳納封建地主的農民。他們之變成奴隸，不是公社瓦解的結果，而是被封建地主階級從土地上驅逐出來的破產的農民。主張秦漢是封建社會的史學家也承認秦漢時期還有一些奴婢被用在手工業・貿易・礦坑・鹽場・搬運上，但大多數的奴婢是作了非生產上的使用，成群的官奴婢變成了生產者的重荷。至於用於農業生產上的那就更少，然而封建社會中的主要生產特別在我們中國，事實上却是農業。當時的農業生產的主要擔當者是農民，而當時的農民，已經不是奴隸，因為他們的主人，已經不能自由屠殺他們，也不是公社的社員，因為他們和土地所有者，已經有了封建性的人身隸屬關係。此外他們又指出假如法律是爲了它的經濟基礎服務的話，秦漢時期的法律已經不是替奴隸制服務。反而是替封建主義的進一步發展開闢道路。最後，他們又從意識形態上來證實自己的主張，他們說，「西漢初年崇尚黃老學說，事實上是自足自滿的小地主階級的思想。到了漢武帝則尊孔子，崇六經，把大地主階級的一套完整的意識形態搬上廟堂，社會不僅在基礎上起了變化，連上層建築都全然改觀了」。（郭沫若語）

關於中國奴隸制衰亡和封建制興起這一非常重要的歷史問題，雖然存在着如此紛歧的意見，但對於下列的問題上意見是一致的。如中國是經過了奴隸制社會時期的，封建的生產關係很早就在中國形成着，中國是古代社會中第一個擺脫奴隸制枷鎖的國家，而在擺脫奴隸制以後的很長時期中，奴隸制的殘餘仍然在中國社會經濟中起着一定的作用等等。

四

在中國古代史分期問題中，還有一個問題，就是中國資本主義因素萌芽問題，也就是中國封建社會在甚麼時期開始瓦解的問題。

關於這一問題，過去的中國史學家還很少有人作過專門的研究，最近在討論紅樓夢的時代背景時，才引起廣泛的討論。

中國有着資本主義的萌芽，這是不成問題的，成爲問題的是這種萌芽狀態的資本主義因素最初出現在甚麼時候。關於這一點也有不同的看法。

一種意見認爲資本主義因素的最初萌芽，遠在南宋（一二七〇—一二七九年），和元初（十三世紀末），就可以隱約看到，但這種主張者接着又說，當時勞動者，似乎還沒有脫離封建行會的束縛，手工業作坊中的生產關係是否就是資本主義的關係，還很難說。

別一種意見，認爲資本主義因素的萌芽最初出現在明初（十四世紀下半期）。這種主張者指出在明初由於市場需要，出現了備置生產工具和原料的資本家，以及出賣勞動力的工人，因而當時除封建地主對農民的剝削以外，又產生了資本家對工人的剝削關係。

又有一種意見認爲資本主義的萌芽最初出現在明正德嘉靖年間（十六世紀初葉到中葉），這種主張者認爲在當時的農業中大部份的農田轉爲絲織業等原料生產，私有土地迅速發展着，出現了經營地主，徭役制度開始變化和解體。在江南沿海一帶出現了直接生產者與土地所有者的契約關係，在手工業中由於國內外市場的發展，絲織業和陶瓷業飛快的發展，在十六世紀末蘇州至少有萬人左右的工人。但這種主張者又指出當時的僱傭勞動還具有工役制的縛束。

又有一種意見，認爲資本主義因素的萌芽，應在明嘉靖到萬曆年間（十六世紀初到十七世紀初），他們認爲這一時期是轉折最顯著的階段。

又有一種意見，認爲明萬曆以前的社會經濟狀況，反映到社會風習方面，基本上沒有多大的變化，萬曆（十七世紀二十年代）以後變了，因爲城市工商業發達了。

這樣看來，關於中國資本主義因素萌芽問題的意見也非常紛歧，從上面列舉的意見中我們可以看出，最早的到了南宋和元初，最遲的到了明萬曆。中間相差五百年左右。

和奴隸制向封建制過渡的問題一樣，中國的史學家對於資本主義因素萌芽問題，雖然意見紛歧，但也有共同之點，即大家都認為在外國資本主義侵入以前中國已經有了自發的資本主義因素的萌芽。而其時期則一般的傾向，認為是在明代中葉以後。由於對明清時期中國社會經濟發展過程研究得不够，所以對資本主義因素萌芽問題的探討，還很不充分。要解決這些問題，顯然有賴於更深入地研究這一時期的歷史，特別有賴於對這一時期的城市經濟作用、手工業、農業、國內貿易和對外貿易等問題的研究。

五

現在說到中國近代史（從鴉片戰爭到五四運動）。關於中國近代史的研究，是中國史學家研究的主要領域。但也和中國古代史一樣，過去的中國史學家都是採取的方法是逐一地敘述中國近代史中若干突出的主要大事沒有根據這些事件的性質劃分階段，因而就不能反映出近代史發展中的本質的東西，也就不能說明任何問題。

解放以後，中國的史學家也提出了近代史分期問題。和中國古代史的分期一樣，對於中國近代史的分期也有各種不同的意見。一種意見認為中國近代史是充滿了階級鬭爭的歷史，因而主張在基本上按照階級鬭爭的表現來做分期的標誌。從而他們就以中國近代史上的三次革命——太平天國革命·義和團運動·和辛亥革命——作為劃分時期的標準，把中國近代史分為七個階段。這種主張者，在他的論文中，批評了用外國勢力侵略形態或單純用社會經濟生活的變化來做分期的標準的說法。

別外一種意見認為以階級鬭爭的表現來作為一個社會經濟形態內劃分時期的標準，基本上是合適的，但是運用這個原則於中國近代史實際時，必須考慮中國近代社會是一個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因此，就需要注意到這個社會性質上的某些變化，而不能祇拿革命的高潮作為分期的標準，這種主張者同意不用外國勢力侵略形態的變化做劃分時期的標準，但他們認為侵略與反侵略是一個事件的兩面，在半殖民地的中國處理分期時，不應該排斥侵略性質的變化對中國近代史分期的主要意義，因此他們以為分期的主要標準應該根據外來的和內在的兩方面矛盾的變化。他們用這樣的標準把中國近代史分為四個時期。

又有一種意見認為中國近代史分期的標準應該是將社會經濟的表徵和階級鬭爭的表徵結合起來。這種主張者認為「充滿了階級鬭爭」並不是中國近代史的獨有的特徵，而是一切階級社會中的共同特徵，他們也不同意以階級鬭爭形勢階級關係演變的敘述來代替對封建經濟結構變化的具體分析，他們還批評了用外來因素的演變發展代替內在歷史規律的分析。因此他們就根據他們的主張把中國近代史分為五個時期。

還有一種意見，認為在中國近代史上除了封建主義與人民大眾的矛盾以外，還有外國勢力與中國人民的矛盾，而且從某種意義上說來，這兩種矛盾也就會併成一個根本矛盾，即以外國勢力為主，以中國封建勢力為輔的反動勢力成為矛盾的一面、人民大眾成為矛盾的別一面而構成的對立。這種主張者就根據這樣的看法把中國近代史分為四個時期。

這樣看來中國近代史的分期問題，也存在着紛歧的意見，要解決這個問題也需要進一步地探討，主要地要探討下列的問題，如中國資本主義關係的形成、原始資本的積累、它的特點和對中國經濟的影響——新的社會階級——資產階級和無產階級的形成和其參加經濟生活和政治生活。農民城市貧民和資產階級反對滿清政權、反對封建壓迫和反對外國資本對中國人民的奴役的政治鬭爭的發展、外國勢力的經濟侵略政治侵略的具體形式和與此有關的買辦資產階級的形成過程與中國的軍閥政治等等、而這些問題，至今還沒有展開應有的研究。現在中國的史學家所展開的對中國近代史的廣泛研究，將促步深入來解決這些問題。

六

最後說到中國現代史的研究。中國的史學家正以巨大的興趣從事中國現代史的研究，這是容易理解的，因為正是現代時期，由於中國人民革命運動強大的發展，使得在這一時期的中國發生的歷史事件國際作用特別加強了。因此研究中國現代史的問題就具有最實際的科學的和政治的意義。

在中國現代史研究方面，可以說剛一開始，胡喬木的「中國共產黨三十年」替這一方面的研究開闢了直路，此外還有一些

中國的史學家的著作、對中國近代史上的一些關鍵性問題、作了歷史唯物論的說明。

在中國現代史研究方面也提出了分期問題、胡喬木在他的著作中、根據毛澤東的著作、中共中央的一些重要文獻、把中國現代史按照革命戰爭劃分為四個時期、並且把現代史上的一些帶有基本原則性的問題、作了扼要的說明。

關於中國現代史的分期問題、還沒有甚麼不同的意見、但這不是說在若干具體問題上就沒有和不可能再有需要研究和討論的問題。例如近三十年來的國際環境、外國勢力彼此之間在中國的矛盾。又如近三十年來國內的經濟情況的變化、以及因此而引起的各階級的地位和對比的變化、中國工人運動和工人階級鬥爭的歷史等々、這些問題就是中國史學家研究的對象。

以上是解放六年來中國歷史研究的主要內容。當然除此以外、中國的史學家也研究了一些其他的歷史問題、如像關於漢民族形成問題、中國少數民族史中的某些問題、農民戰爭問題、歷史人物評論問題、以及中國思想史上的一些比較重要的問題、並在這些方面的研究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績。

應當指出所有這些成績的獲得是和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和毛澤東主席的著作是分不開的、毛澤東主席的著作、不僅對中國近代史上的各項基本問題、作了精闢詳盡的歷史唯物論主義的分析、對中國古代史上的若干關鍵性問題、也作了極為扼要的說明、因而他的著作、就替馬克思主義歷史學在中國奠定了堅實的理論基礎。

七

親愛的朋友們、解放以來、中國的史學見做了一些工作、但是這些工作對於新中國人民的要求來說、還是不夠。我們的歷史科學的位還是很小、我們的學術水平理論水平還是很低、我們有許多工作要做還是沒有做、有許多工作還沒有做好、爲了進一步推進我們的歷史研究工作、這就是要求我們學習、向國外的先進科學家學習。

中國的史學家熱愛我們自己的文化遺產和自己的勞動果實、同時對外國史學家的成就也是異常尊重的、因此、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六年來、在歷史研究方面和其他的科學研究一樣、曾和很多國家進行了學術的交流和合作、我們和蘇聯以及各人

民主國家的史學家取得了愈來愈密切的聯系和合作，就在今天以前的兩個多月，在荷蘭萊登舉行的西歐漢學家會議中，我們又和西歐美洲澳洲的史學家們包括美國的史學家在內發生了接觸，取得了聯系，並且準備進一步的合作。這些國際的接觸連系和合作，對於我們來說，實在受益不少。

日本的史學家和中國的史學家，從遙遠的古代起，就保持着密切的聯系，而且對於中國歷史的研究，也有了很久的歷史並獲得了很好的成就，很是中國的史學家所周知的。只是在最近的一個很短的時期，我們之間的聯系才被打斷，這對於我們雙方來說都不能不是一種損失。現在我們有機會來訪問日本，並且有機會和日本的史學家們見面，這對於我們今後在歷史研究工作上的合作是一個很好的開始，中國的史學家以極大的熱情歡迎這個開始，並熱烈地盼望我們之間的友誼和學術研究上的交流，將以此爲出發點，得到進一步的鞏固和發展。

親愛的朋友們，請允許我代表中國的史學家再一次向日本的史學家們表示我們的友誼，讓我們在真理面前團結起來，爲中日兩國歷史科學的發展，爲世界和平的崇高事業獻出我們的力量。